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本议案涉及公司全体董事的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就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本议案涉及公司全体委员的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就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地区、行业薪酬水平，薪酬合理，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现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

1、2025年度董事（包含兼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领薪时段
许仲秋	董事长	58.36	全年
许文慧	董事、副董事长	40.13	全年
秦譙	董事、副董事长	180.2	全年

余笑梅	董事、副总经理	59.48	全年
夏国喜	由监事变更为董事	42.55	全年
陈欢	职工董事	20.08	全年
周兵	独立董事	6.00	全年
PAN JAN WEI	独立董事	6.00	全年
邱阳	独立董事	6.00	全年
许腾（离任）	董事、总经理	25.11	2025年1至10月
颜丽娟（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	24.11	2025年1至9月
	合计	468.02	

2、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兼职董事）薪酬确认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领薪时段
陈国荣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47.06	全年
谭小平	副总经理	38.66	全年
黄金辉	副总经理	44.56	全年
王斌	副总经理	55.65	全年
蔡皓	副总经理	78.40	全年
祁峰	董事会秘书	17.76	2025年8至12月
魏彪	副总经理	18.36	2025年10至12月
董仁泽（离任）	副总经理	10.68	2025年1至5月
蒋沙（离任）	董事会秘书	17.82	2025年1至7月
	合计	328.95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兼职董事）薪酬情况，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遵循原则：

1、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

- 2、与公司长远利益相结合原则；
- 3、与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
- 4、与公司规模、经营业绩等实际情况相结合原则；
- 5、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

（三）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12月31日

（四）薪酬方案

1、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础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不在公司领取。

（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6万元/年/人（税前）。独立董事为公司事项所发生的差旅费等按公司规定据实报销。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础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10%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五）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该议案关于董事（包含兼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